

“我们终将重聚”

王尔山

从4月5日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发表的电视讲话听她提起她的第一次公开讲话是在1940年，我忍不住拿出纸笔进行复核，这才勉强相信自己心算得出的结果：80年，从那时到现在的距离。

第一次看到1940年那次讲话是在英国历史学家罗伯特·莱西（Robert Lacey）写的女王传记《Royal: Her Majesty Queen Elisabeth II》书中附有官方发布的新闻照片，就是这次电视讲话配的一张照片，当时14岁的公主与她10岁的妹妹镇定地坐在麦克风前，准备向疏散到其他地区以躲避战争的英联邦国家小朋友讲话。

80年后，她对着摄像机重提当年妹妹和她一起完成的首次公开讲话，再次表达We'll meet again（我们终将重聚）的信心。

那是二战时期英国一首爱国歌曲的标题。

第二天，4月6日，英国《太阳报》

在一篇用加粗黑字标注“独家报道”的文章用到了shocked（震惊）这个词，用来形容歌曲原唱者维拉·林（Vera Lynn）的反应。

一向反对“震惊”的写法，此刻却感到心悦诚服，因为我的反应也是这样，是货真价实的意外，没想到原唱者依然健在，上个月刚刚庆祝103岁生日，给报社提供的照片笑容灿烂，跟女儿笑成一团。

要知道她的战后经历相当坎坷——当然了，写到这里也会想，估计当时世界上有一多半的人都要面对严峻的挑战，进入艰难模式。

就像《平如美棠：我俩的故事》，记录一对恋人从抗日战争一路走到生命尽头，让我想起之前看过的另一本书，也是一对恋人从二战到后来，标题也是直接列出两位主人公的名字，叫《Ethel & Ernest》，要说有什么区别，大概是前者由男主角饶平如先生执笔，发生在中国，后者由主人公的儿子完成，发生在英国。

他俩的笔触是一样的平静，曲折深情全在读者于字里行间的体会。

说回维拉·林，早在女王重提《我们终将重聚》之前，她就在3月里借生日的机会通过社交媒体呼吁听众“保持微笑，直到乌云散去重见蓝天”，引用的就是这首歌的歌词，并且在女王重提之后与后辈歌手宣布再度发布她俩的合唱版本，用于为前线医护人员募捐。

她还有一首歌我也很喜欢，叫《多佛的白色峭壁》（The White Cliffs of Dover），喜欢到第一次去英国就设法一个人跑了一趟多佛，从白色峭壁之上已然变成博物馆的时指挥都眺望对岸，对岸就是法国呀，试图设想他们当时的心情，怎么就那么有信心一定可以打回去。

毕竟小公主发表讲话是在敦刻尔克撤退过后没几个月，德军对英国的空袭开始，家长们不得不考虑把小朋友疏散到城市以外。

我去那天是晴天，海上飘着薄薄的一层雾，远方大陆看上去朦朦胧胧，没留下值得分享的照片，带回来的纪念品是一张CD，里面收录19首战时歌曲，包括《多佛的白色峭壁》和《我们终将重聚》。附带的小册子提到当时听广播是英国人难得的娱乐，因为电视作为新事物不仅远未普及，而且在1939年9月1日停播，两天后，英国对德宣战。

第一次得知世上还有“多佛的白色峭壁”这么一种事物，是在小杰西·拉斯基（Jesse Lasky Jr.）主笔的传记《舞台恋人：记劳伦斯·奥利维尔与费雯·利》，里面提到费雯·利在1943年夏天参加美国全国慰问演出协会（ENSA）前往北非为盟军将士演出，在那儿，英国国王乔治六世请她在诗歌环节加入《多佛的白色峭壁》，因为那是他非常喜欢的作品。

诗的作者是爱丽丝·杜尔·米勒（Alice Duer Miller），跟同名歌曲不一样。

但两位作者都是美国人。就像《舞台恋人》的作者，明明是土生土长的美国人，却带着对英国的推崇心情来写这两位来自英国的演员。

说来也巧，小拉斯基作为美国人能与两位英国演员形成深入的交集，深入到足够写传记的程度，要从他父亲老杰西·拉斯基说起；后者作为制片人，1913年在洛杉矶一处郊区开拍世界第一部达到正片长度的电影《与印第安女人结婚的白人》（The Squaw Man）。

那地方叫好莱坞。同年费雯·利出生。在赴北非之前，小拉斯基写道，他就通过参演爱国主义影片的方式声援盟军，包括《魂断蓝桥》与《汉密尔顿夫人》。就像维拉·林一样。他们当年的观众就包括现在的英国女王。

80年。《太阳报》报道还说，女王讲话发表当晚，《我们终将重聚》这首“老”歌在英国的下载排行榜一跃飙升几百位，差点进入前20名。

可以理解，连我这遥远外国读者看了也有那么一点要相信的冲动，对他们战时歌声里的祝福，因为这次重提是由当年共患难的歌者与听者共同完成的。

愿我们都将重聚。

元化先生琐忆

吴曼青

王元化先生从上世纪80年代后期起长期担任上海古籍规划小组的组长，我为规划小组的工作人员在王先生领导下工作了十多年。今年是王先生诞生100周年，虽然王先生已去世12年了，我仍十分怀念他，当年的往事还记忆犹新。

当时常去吴兴路他家。开始我以为他是大学者，又当过大领导，不免有些拘谨。他家中整洁有序，但也很普通。王先生很和气，一派长者风范。王先生的夫人张可先生当时身体已不太好了，中风后有些语言障碍，但我每次去她都很热情，主动和我交谈。后来去的次数多了，彼此熟悉了，到了饭点还常留我吃饭。

上世纪90年代初，王先生家中还没电冰箱，生活十分不便。当时在上海，家庭冰箱虽已普及，但尚需凭票供应。我就试着给市轻工业局办公室打电话，反映了老人的需求，几天后对方寄来了一张购买票证。我按上面的日期，一早去指定的供应点排队，到中午总算买到了冰箱，找了辆三轮车送到王先生家中，算是解了一时之困。

王先生平时待人和和气气的，做起事来却是细致缜密，一丝不苟，就连购买文具办公用品这些小事也会有具体的要求。他的书籍物品摆放得很规律，要拿来用的时候，他总会要求你用后恢复原状，开始我还感到他过于认真，但直到现在，我找不到东西时，还会想起王先生当初的话。

和王先生接触多了，我在他面前就比较放松了，他对我办事也比较放心，会让我帮他去拿稿费并帮他存入银行，有一次他住院时，还把存折放在我这里，使我感到他对我信任和对人的真诚。

有一次王先生却罕见发了火，那次有人提议动用古籍规划小组的经费购买一台苹果电脑，王先生已同意了。我对电脑本是一窍不通的，只是想到一台苹果电脑要两万多元，当时古籍规划小组每年的经费也就20万元，是否就买台普通的电脑，节省些经费。王先生对我干预古籍规划小组的经费的使用很恼火，当时发了脾气。没想到当天晚上王先生就打来电话，说他态度不好，要向我道歉。我很感动，真切地感受到王先生的高风亮节，所以，我在王先生处工作了十多年一直心情愉快。

后期我在王先生那里也做些文字工作，帮他抄录些稿件，参与编辑他的《书信集》和文集。他和海内外众多学者都有书信往来，从中我也对王先生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他的书信文字简练，充满人文关怀，特别是对学生的周到关心和期望，对后辈的提携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由于他眼疾开刀，《书信集》前言由他在瑞金医院病房口述，我做的笔录。2004年1月王先生发表在文汇报上《记我的三次反思历程》也是他口述，我笔录的，当时每天上午花半天他讲我记，前后大概花了一周多时间。他思维敏捷，表达清晰，一气呵成，有的地方我当天记录不够准确，第二天我去时他就会更正，发表时王先生还坚持要把我的名字放上去，此文后来还成为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王先生的《思辨录》》的前言。

给王先生编文集时，我负责的是一二卷，收集的是王先生青年时期的文稿，我印象特别深的是王先生写的评论文章，观点鲜明，思想深刻，不少文章还不失现实意义。我曾对王先生说，你的观点放在目前也是适用的。当文集出版，我带着第一本样书来到医院时，王先生已告病危，我不好意思请他签名，只能把样书留下，但第二天早上我去医院时，他告诉我说已在书上签好字了，使我既惊喜又感动。

一甲子前的厦门街

郑培凯

回想起来，已经是一甲子有多多的童年往事了。小时候住在台北南端，靠近新店溪的厦门街，当地的老居民还按照日本殖民统治时期的称呼，叫做川端町。这里有相当一片范围是日本高级公务员的宿舍，木结构的房子，基本都是独门独院，有围墙相隔，前庭种些花木，颇为雅致。

我们家在街上搬过三次，先是四十五巷的一栋日本榻榻米老房子，后来住进八十二巷改造式的日本房子，前后都有院子，宽敞得多，格局依旧是日式，有着进屋就要脱鞋的玄关与隔开空间的拉门，榻榻米却全部换作松木地板，走在屋里咚咚有声，与天花板上猫捉老鼠的声响相映成趣。最后搬到一百一十三巷高墙大院的花园洋房，围墙种了一排龙柏与杂木，墙内有一片两三千方英尺的草坪，一条水泥铺的小道，蜿蜒通向掩映在第二排龙柏之后的住宅——一栋五室两厅的西式洋房，正房后面有厨房浴室以及佣人房。据说原本是园林实验所的别墅，不知如何就变卖给我们了，住起来倒有些大隐隐于市的意味。

厦门街的南端尽头是河堤，横跨在溪上有道单行可通汽车的川端桥，后来改名中正桥，过桥就是中和乡，是通往板桥的干道。因此，厦门街是台北南端的通衢，商店云集，有座相当气派的警察局，有文具店、布店、饭铺、冰果室，还有远近闻名的开诚豆浆店。

八十一巷是这一带重要的菜市场，巷口有几家鱼档，特别是卖鳝鱼与青蛙田鸡的一家，总是人头攒动。主妇提着菜篮张望，小孩推挤向前，都在看那个小伙子把鳝鱼钉在组板上，舞动利刃在鳝鱼背上划了一道，吮溜一声就把黏滑的鱼皮扒个干净，露出细白的肉身。再转过来一刀，开肠剖肚，一刮一甩，大功告成。对付青蛙田鸡的手法相同，也是一刮、一划、一扯、一扯，翻过来一刀，一刮，完事。他身手利落，工作时间不长，两大盆黄鳝、两网兜青蛙，一早上就卖光了，冲了地摊的路面，清清爽爽走人。我有时就想，那小子额头系着青巾，刀法又快又准，利落得像风吹树梢，颇有京剧武生威武的气势，应该是厮了解牛一脉相承的，不知道是否隐在市场里的侠客。

厦门街中段有座萤桥，据说昔日因为地势低洼，草木丛生，到晚上就有无数萤火虫聚集，上下飞舞，因而得名。萤桥西北侧有一块相当开阔的空地，旁边还有座小庙，每到祭祀的节日，就搭起戏棚唱布袋戏。我们挤在人群中看戏，喜欢锵锵咣咣的武打场面，看那些掌中的人偶居然打得鸡飞狗跳，舞刀动枪，很有些关公战秦琼的模样。其实，看戏并不是我们最向往的，最吸引我们这些孩子的，是赶集卖春饼的小贩，推着一车切成细丝的食材，有萝卜丝、胡

萝卜、包心菜、绿豆芽、韭菜、黄瓜，或许还有点肉丝，堆积如山，在煤气灯贴上红遮板的映照下，如此吊人胃口。摊开薄薄的春饼，铺上杂拌的食料，撒上花生粉，抹上甜辣酱，卷起来，一口咬下去，哎呀，真是胜过山珍海味，美妙芳香不可言。

萤桥稍稍偏南，有一条从新店到万华（艋舺）的火车线路，横穿厦门街而过，车辆行人时常得站在放下的栏杆边上，等着呼哧呼哧的小火车从远方，冒着浓浓的黑烟腾腾而来。街西有座萤桥火车站，乘车得买票进站，好像是五毛钱还是一块，记不得了。我们时常绕道入口，从旁边民居混入车站月台，搭一趟免费的顺风车。在火车开动不久，检票员走过来之前，就跳车逃窜，也算是儿时冒险犯难的伟大事迹。

在铁道南边，有条平行的诏安街，一直往西走，就是我的小学，“萤桥国小”。进了学校，我们都是乖乖的小学生，不怎么捣乱的。

大约八九年前，友人偶然告知在苏城新发现一块吴大澂的碑刻，后以照片见示。细看才知，是同治十一年（1872）汪鸣銜丁忧在家时，为翁荣义（号亦泉，翁经琪父）所撰《翁氏家祠碑记》，由吴大澂隶书书丹，遂误会是吴大澂撰文。两年前，翁瑞午的孙女米亦，恰有一面之缘，据云为出售修葺竣工的老宅而自大洋彼岸来，谈及当年其父翁诚光修理房屋时，于地意外掘得石碑一块，竟然就是那块翁氏家祠碑。金发碧眼的她不通中文，对高祖翁亦泉与年轻的吴大澂一起在苏州办的那段往事自然也就一无所知，望着她一去不回的背影，剩下的唯有叹息。

顷上海卢康华兄寄赠新编的《近代稀见碑拓史料丛刊》（第一辑），收录清末、民国碑刻拓本五种，其中第二种是吴大澂撰并书的《大义桥黄氏义庄记》，内容上与《翁氏祠堂碑记》提及翁氏创立义庄之事有共通处。而无论是生前还是身后，吴大澂的篆书都比隶书要有名。据《黄氏义庄记》影印前言所述，吴湖帆在民国三十二年（1943）夏去常熟访黄公望墓的游记中提到过它。而早在八年前（1935）



空影——向贾科梅蒂致敬（雕塑、油画）史钟瑞

其实意在贞石外

——从吴大澂篆书《大义桥黄氏义庄记》说起

申闻

出版的顾延龙《吴意斋先生年谱》光绪十七年（1891）下，就已据拓本著录，只是没有抄录此《记》全文。目前我们所见吴大澂的著作中，只有诗词部分有清末刻本《意斋先生诗钞》，民国吴湖帆编《意斋诗存》两种，尽管有遗漏、缺字之憾，但总比文章没能正式结集要好。顾延龙在编纂《年谱》期间，曾有意编辑《意斋文存》，但很遗憾最终未能成书。随着吴湖帆、顾延龙诸先生的离世，原有的很多线索和资料也都散失了。

吴大澂一生中，除了八股文、奏稿电报、题跋、书札之外，还写过不少碑记，可惜原石多半毁失，拓本亦不易寻见。从他生前的记述来看，吴大澂将自己的书法篆刻上石的热情，应该不比访拓古代石刻低。同治八年（1869）暮春，他与兄长吴大根、友人顾日栋游杭州，曾有篆书数行题记留于灵隐。光绪元年（1875），应左宗棠之嘱作《安西颂》，吴大澂以篆书写成，寄交左氏刻成四石，今石归甘肃省博物馆。此后，他出关帮办边务，外出巡视途中，不时于树石、墙壁上留题，亦有为之刻石者。五岳之中，华山、泰山上至今仍留有吴大澂的题刻。尤其是泰山，他曾自己出资让拓工黄文升将其所题摹勒在崖壁山石之间，如中天门的金文“虎”字，三官庙附近的杜甫《望岳》诗、《汉镜铭》、《秦琅琊刻石》以及五松亭畔的“秦松”二字，书写时间为光绪十二年（1886），正式刻石已到次年。当年勒石留名的代价不小，他却并不吝惜。据浙江图书馆藏光绪十三年（1887）四月十五日吴大澂致

张曜书札中提及：去腊登岱顶时，适有拓工黄文升导，请题名以纪鸿爪。因与议定刻资，先给银五十一两，途中匆促，不及工书。兹特写齐寄上，乞转交泰安令吴惺初同年代付黄文升，属其从容刻之。

湖南巡抚任内，是吴大澂书写碑记付之刻石的高峰期。民国间，苏州振新书社曾向吴湖帆借取底本，付之石印，名目见于《振新书社石印书籍目录》。计篆书有《白鹤泉铭》（光绪十八年）、《周真人庙碑》、《李公庙碑》、《陶公庙碑》（均光绪廿一年），楷书有《李仙女庙碑》、《李仙女庙碑（墨迹）》（光绪廿一年），以上五种皆书于湘中，大半为求雨而作。按《李仙女庙碑》既分成拓本、墨迹两种，可知前面三种底本应是拓本。加上之前的隶书《三关口凿道记》（光绪元年，石在宁夏固原博物馆）、篆书《铜柱铭》（光绪十二年）和《篆文孝经》（石在河南商丘博物馆）、《篆文论语》（光绪十二年），多达十种，可见吴大澂书法在民国间的流行。现今十种之中，仍有数种不断被翻印，足证其深受大众欢迎，长销不衰。顾延龙之编著《吴意斋先生年谱》，亦与他幼年习书时用吴大澂书法字帖为范本有关。

《大义桥黄氏义庄记》的影印问世，为临习吴大澂篆书者，提供了一个新的范本。此碑书于清光绪十七年（1891），早于湖南巡抚任内的那几种，这一年吴大澂五十七岁，因前一年正月母亲去世丁忧在家。闲暇时寄兴书画，其篆书书风也渐趋定型，最直接的旁证是吴大澂三兄弟合作完成的母亲韩太夫人墓志——《清故诰封一品太夫人韩太夫人墓志铭》，由吴大根撰文、吴大澂书丹、吴大衡篆盖（《吴意斋先生年谱》）以此志文为吴大澂所

撰，非是）。志文由吴大澂以篆书书写，时在光绪十六年（1890）九月，距《大义桥黄氏义庄记》约十个月左右，两相比照，可见两者书风相近，较湖南五种稍为瘦硬而已。

须注意者，此《记》并非非常熟黄浩（秋涛）后人直接向吴大澂求取，而是托同乡赵宗德（藏书家赵宗建之兄）居中介绍方得。吴大澂与常熟旧山楼赵氏、虚廓园曾氏关系密切，新发现的吴大澂同治四年（1865）两个月日记手稿中，就有他赴常熟，借住赵家、游虞山的记录。光绪十七年（1891）五月下旬，吴大澂曾游虞山，借住在曾氏虚廓园中，时作文酒之会，一直到六月末才回苏城。而今曾园中尚存其题诗刻石，大部分已辑入《意斋诗存》。兹据拓本校对，发现尚有遗漏者，可作补充。单从时间上看，《大义桥黄氏义庄记》很可能是吴大澂在常熟期间撰写并书丹的。《记》文引经据典，一板一眼，颇为周全，但仍不免让人将之视为应酬文字，其实不然。吴大澂对黄秋涛创立义庄，经历太平天国运动，义庄被毁，其子黄嘉宾、黄嘉贤兄弟克承父志，努力恢复旧制，颇为赞许。他之所以会如此认同，一方面是服膺于吴中先贤范仲淹创设义庄的主张，一方面也是自我价值观的体认。作为吴中绅士，振兴家族，周瞻族人，培植子弟，皆以建立义庄为第一要务，故早在光绪五年（1879），吴大澂便与兄长吴大根商议，倡立义庄，“买田七百亩，计银一万四千余两。族叔祖纪兰公助田三百亩。议立条规，以本年所收租息，分给族中孤寡及婚嫁丧葬之费”。由此可见，因他本人身体力行，深知个中甘苦，才会不惜笔墨，为素不相识的黄氏后人撰写长篇碑记。于是再读《大义桥黄氏义庄记》，不免让人觉得他意不在此。



吴大澂篆书《安西颂》拓片



吴大澂三兄弟合作《清故诰封一品太夫人韩太夫人墓志铭》